

证券代码：872454

证券简称：努奥罗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浙江努奥罗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05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国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23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和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和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回顾 2018 年的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对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

行了审核，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及《2018 年年报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，制定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资金计划，制定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

算方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系我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鉴于其能够为我公司提供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服务工作，且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，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

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进行全面的审计服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购买浙江努奥罗散热器有限公司的小型轿车一辆，车辆规格型号：帕纳美拉 4 牌 WPOAA297，购买价格为人民币 531000.00 元整，为确保车辆交易价格的公允性，在进行车辆购买交易时已进行了车辆评估，并由第三方评估公司出具了相关的资产评估报告，且车辆实际交易价格与评估价值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2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股东陈国华、林美美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股东陈胜系陈国华

之子，股东陈胜系长兴众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普通合伙人，且持有该公司出资份额的 3.252%，本议案中涉及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关联交易事项，如实际控制人回避表决，将产生无法表决的情况。所以公司四名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愚、王雷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努奥罗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浙江努奥罗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努奥罗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8 日